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收到股东临时提案暨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合计持有公司1.30%股份的股东王会平、杨玲芬、肖雯、潘志民发来的《关于提请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鉴于独立董事郭海楠先生于2025年12月16日向公司提出辞职，上述提案人提请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关于选举李金桂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独立董事变更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关于收到股东临时提案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二、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人员调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拟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调整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

调整前：郭海楠（主任委员）、于绪刚、唐光泽

调整后：李金桂（主任委员）、于绪刚、孙策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调整前：于绪刚（主任委员）、郭海楠、王子炜

调整后：于绪刚（主任委员）、**李金桂**、王子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保持不变。

李金桂先生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任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后生效；孙策先生在公司审计委员会的任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调整后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